

《购物狂结婚记》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购物狂结婚记》

13位ISBN编号：9787208069022

10位ISBN编号：7208069026

出版时间：2007-9

出版社：上海人民出版社

作者：索菲·金塞拉

页数：321

译者：杨勇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以及在线试读，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000.com

《购物狂结婚记》

内容概要

《购物狂结婚记》讲述了购物狂丽贝卡·布卢姆伍德终于找到了一份完美的工作：担任高级百货公司的私人服装顾问！她和企业家男友卢克一起住在曼哈顿，为了不让男友发现她的账单，她一如既往地巧施妙计，想出一连串拖延还款的办法。然而，卢克的浪漫求婚却让丽贝卡的生活突然间大乱。她不忍心拒绝卢克妈妈和自己妈妈的好意：一边是所有女孩都梦想拥有的奢华盛典，一边是故乡亲友们倾情操办的温情派对……但天大的麻烦在于——两个婚礼同时在美国曼哈顿和英国欧克夏准备着，而且将在同一天举行！婚礼的时间越来越近。这一次，她可惹上大麻烦了!!!她将怎样化解危机呢？本书会告诉你答案。

《购物狂结婚记》

作者简介

索菲·金塞拉(SOOPHIE KINSELLA)，英国新一代的超级畅销书作家，曾为财经记者。在“购物狂”系列小说里，她创造了一位疯狂购物，却又魅力无限的女孩——丽贝卡·布卢姆伍德，她的傻大姐行径和天马行空的幻想令人又爱又恨、哭笑不得。爆笑紧张的情节、轻松幽默的笔触，让你笑到不行！读着读着，也许你会猛然发现，自己身上也有丽贝卡的影子；或者，这个有趣的女孩就在你身边。

《购物狂结婚记》

章节摘录

“丽贝卡，”苏西凝重地看着我。她靠得很近，连她眼影上的亮片都一清二楚，“你不是真准备等十年再结婚吧？”“哦……没有！”我回答，“那不是认真的。”“那你觉得卢克是你的白马王子吗？”我停了下来。“他是。”我终于开了口，害羞地说道。苏西继续用询问的眼神看了我好一阵，然后下定决心似地说，“很好！”她放下手中的威士忌，“我要抛捧花了。”“什么？”我难以置信地瞪着她，“苏西，现在还不到抛捧花的时候呢！”“我想什么时候抛就什么时候抛！”她手指着一小块凸起的雪地，“把你手上那束花放下来，要是你一直捧着，永远也接不到我这束！”她提起声音叫道，“塔欣，我要丢捧花了，可以吗？”“好！”塔欣高兴地答道，“快过去，丽贝卡！”“可我不想接啊！”我有点不高兴地说。不过伴娘就我一人，所以我还是听话地到那块指定的地方等着。“帮我拍下照片。”苏西对摄影师说，“嗯，卢克在哪儿？”情况有点不对劲，慢慢地每个人都挪得离我远远的。我突然发现塔欣和伴郎都在跟别的宾客交头接耳，所有人都冲着我微笑，好像期待着什么。“丽贝卡，准备好了没？”苏西说。“等等！应该找很多未婚的女孩站一块儿……”我大叫，“可是已经太晚了。”“快接，丽贝卡！”她喊着，“快接……”新娘捧花在空中划过一道弧线，我必须跳起来才能接到。捧花比我想像的还要重。我默默地注视着它，有那么点儿害怕。我后来发现捧花上有个小信封，上面写着“给丽贝卡”。苏西的捧花上面有给我的信？我不知所措地看着苏西，她对着那封信高兴地点点头。我的手有点颤抖，打开了信封，里面好像有个沉沉的东西，是个……是个戒指，包在棉花里的戒指！还有张便笺纸，上面是卢克的字迹。上面写的是……写的是“你愿意……”我难以置信地看着戒指，想控制自己，可觉得整个世界闪闪发亮，血液都冲到了脑袋里。我头晕目眩地抬起头，看到卢克正从人群中向我走来，双眼充满热情。“丽贝卡……”他说，站在一旁的人深深吸了口气，“你愿意……”“我愿意，我……愿……”我听到周围的人欢呼起来。上帝，我感动得不知如何是好，说话的声音简直不是我自己的了。我真是不敢相信！“布卢姆伍德小姐，我很荣幸。”卢克笑盈盈地说，“如果要我再等五年，我会等，甚至八年、十年。”此时四周一片寂静，除了风儿吹动彩带的细微响声。“可是我希望那一天来临的时刻最好不是五年后。你愿意嫁给我吗？”我哽咽了，根本说不出话来，微微点了点头。卢克抬起我的手，拿起了戒指。我的心跳得好厉害！卢克要娶我了，他肯定计划了很久，只是一直没说而已。我看看那枚戒指，泪水开始泛滥。这是枚古董钻石戒指，金质的指环上面刻着弯曲的花纹。我从没见过跟这个一样的戒指，真是完美极了！“我可以帮你戴上吗？”“可以。”我小声说。卢克把戒指戴上我手指，看我的眼神比以往都柔和，然后热情地吻我。周围的人开始欢呼。我不敢相信，我订婚了！“也许……已经订婚了，不过我可不会兴奋过头。绝对不会！我知道有些订了婚的女人满脑袋就想着操办个全世界最盛大的婚礼，我才不会跟她们一样，让这事儿影响正常生活。最重要的不是婚纱，不是鞋子，而是长长久久、相知相惜，信守彼此的誓言。”我放下手中的保湿乳液，停下来看着镜中的自己。“我，丽贝卡，”我一本正经地自言自语道，“你愿意让卢克成为你……我的……丈夫，无论富贵抑或贫穷……”这些句子让我全身颤抖……我皱了皱眉头，停了下来，这听起来好像不太对劲。没关系，我还有时间好好练习，心意才是最重要的。仪式只要简单愉快就好了，不用费太大劲儿，也不需要大张旗鼓的。也许我们可以像罗密欧与朱丽叶一样秘密结婚！突然间我似乎看见自己和卢克在一座小教堂里，跪在意大利神父面前。这多浪漫啊！之后，不知道什么原因，卢克以为我死掉了，于是自杀，接着我也随他而去。这将成为一段令人啜泣的悲剧，我们为爱而殉身，人们一齐歌颂我们的爱情……卢克的声音突然从卧房外面传来，一把将我带回现实。苏西婚礼过后，我俩一直住在我父母家。吃完早餐后，他在给我爸妈做仲裁呢——他俩在争论到底有没有登陆月球的事儿。“你爸妈找了个结婚的好日子，”他说，“你觉得……”“卢克！”我打断了他，“慢慢来好吗？”我给他

《购物狂结婚记》

一个温柔的微笑。“我们刚订婚，没必要那么快就决定结婚日期。”我看着镜中的自己，为自己的理智感到骄傲。这是我这辈子惟一没让兴奋冲昏头的时候。“你说得对。”卢克过了一会儿说，“那日子是急了点儿。”“你真这么想？”我若有所思地喝了口咖啡，“那……告诉我……他们订的是什麼日子？”“今年六月二十二日。”他摇摇头，“真的急过头了，离现在就几个月。”“六月二十二日？妈妈在想什麼啊？虽然……我觉得夏天结婚挺不错的，而且今年没什麼事儿会妨碍到结婚……如果真在六月结婚，我就可以马上开始找婚纱和头饰，还可以开始看《新娘》杂志！没错！”“其实，”我随口加上一句，“也没什么理由再拖延下去，既然决定结婚了，就放手做吧，没必要再等了吧？”“你确定吗，丽贝卡？我不想让你觉得我在逼你。”“不会的，我很确定。我们就六月结婚吧！”“我们要结婚了！太棒了！我又看了看镜中的自己，简直雀跃不已。”“那我等会儿跟我妈说说这事情。”卢克打断了我的思绪，“她一定也会很高兴。”他瞄了眼手表，“嗯，我该动身了。”“好吧，”我试着表现出很感兴趣的样子，“你不想让她等太久对吧？”卢克准备在伦敦陪他妈妈埃莉诺一整天。她正准备飞去瑞士，说是去那会老朋友，其实谁都知道她是去那儿做拉皮手术。我和爸妈下午会跟他妈妈碰面，每想起这个我就有种不祥的预感。如果换作去见卢克的爸爸还有他继母，那就完全不一样了。他们人可好了，不过他们最近去澳洲看卢克的姐姐了，所以我们只好先去见埃莉诺。埃莉诺？雪曼——我未来的婆婆！“卢克，”我试着把握分寸，“你觉得我们双方父母见面的时候会怎么样？这是他们第一次见面，你妈妈……跟我妈的性格差很多吧？”“她们会处好的，我保证。”他根本没懂我的意思——我知道卢克很尊敬母亲，我也知道儿子要爱自己的妈妈。可是从他小时候起，他们就没见过几次。卢克总试着补救母子之情，真不知道他为什么对她那么好。我走到楼下厨房，妈妈一手清理餐桌一手拿着电话。“对，”她说，“是布卢姆伍德，你可以传真过来吗？谢谢。”“好了。”她放下电话，看着我，“那是打给萨里镇报社的，刊登结婚启事。”“又是结婚启事？妈妈，你到底登了几个啊？”“没几个！”她替自己辩护，“五家报纸而已。丽贝卡，一辈子就结一次婚啊！”“我知道，可是……”“好了，听着。”妈妈有点激动，“你是我们惟一的女儿，我们要给你办个梦幻一样的婚礼。不管登报声明、花篮还是苏西他们用的马车……我们一直存着钱，为这个存了好多年了！”我突然觉得特别感动，妈妈和爸爸积攒了那么久的钱，而且从没跟我提起只言片语。“我……我都不知道。”“好了，我们本来不打算告诉你的。”妈妈继续一本正经地说，“卢克有没有告诉你我们已经定了日子？本来那一天所有的地方都订满了，刚好有人取消，不然就要等到十一月了。”“十一月？”我把脸拉下来，“那可不是结婚的好时候。”“你说得没错，所以我才先把那个时间定了下来。你看，我在日历上做了记号。”我伸手去拿冰箱上的日历，翻到六月，看到几个红红的大字：“丽贝卡的婚礼”。看着那几个字，我觉得怪怪的。我真的要结婚了？“我在杂志上看到几个讲婚礼庆典帐篷的好点子，拿给你看看。”妈妈说。她从身后拿出一大堆新买的杂志——《新娘》、《摩登新娘》、《婚礼与家》什么的，每本都亮晶晶的，真让我垂涎欲滴，跟一盘好吃的甜甜圈似的。“老天！”我尽量让自己看上去没那么贪心，“我从没看过《新娘》，都不知道里面写些什麼呢！”我迟疑了一下，手指滑过其中一本杂志——真不敢相信，我现在可以大方地翻这些杂志了，根本不用偷偷摸摸，不用像匆忙地往嘴里塞饼干还生怕被发现。不过这个习惯有点儿根深蒂固，我几乎没法摆脱。即使手上戴着戒指，我还在假装对它毫无兴趣。“我觉得参考一下还是必要的，”我随便地说，“了解下潮流，看看有些什麼选择……”那些话真是白说了，因为妈妈根本没在听。我开心地往沙发上一躺，顺手拿起一本杂志。接下来的十分钟，我们没有说一句话，牢牢盯着图片。“找到了！”妈妈突然把杂志转过来，好让我看看那个银白两色条纹的婚礼帐篷。“看起来还不错吧？”“很漂亮！”我往下继续看伴娘婚纱还有新娘捧花，然后看到杂志上的日期。“妈妈！”我喊道，“这是去年的杂志！你怎么去买这种旧东西啊？”“我是……在医院等挂号的时候拿的。”妈妈支支吾吾，“别管那么多

《购物狂结婚记》

了，你有什么想法吗？” “嗯，暂时没有，”我含糊地答道，“我觉得简单点就行了。” 我眼前突然出现了一个幻象：我穿着一套纯白婚纱，头上戴着闪耀的金饰，白马王子在前面等我，旁边站满了欢呼的人群……好了，别想了。我可不能被冲昏头脑，一定不能。 “我同意。”妈妈说，“你想要高雅、有品位的婚礼。你看，金灿灿的叶子盖着葡萄串，我们也能这么装饰。亲爱的，你认识能做花童的双胞胎小孩吗？” “没有吧。”我有点遗憾，“哦，还要买婚礼倒计时钟！还有婚礼记事簿、新娘日记之类，可以把每天的大小事情都记下来。你觉得我是不是该买些？” “绝对要！”妈妈说，“如果不买的话，将来一定会后悔。”她把手上的杂志放下，“丽贝卡，要记住，一生就一次婚礼……” “哈啰！”我们听到敲门声，一齐往那个方向看去。 “是我！”贾尼丝在玻璃窗外向我们挥挥手，她是我们隔壁的邻居。 “贾尼丝！”妈妈叫道，“进来喝杯咖啡吧。” “好啊，”她走进门，给我一个拥抱，“亲爱的丽贝卡，恭喜恭喜！” “谢谢。”我有点害羞。 “你手上的戒指真漂亮！”两克拉，”妈妈马上说，“是古董呢，传家宝！” “传家宝！”贾尼丝激动地重复了一遍，“哦，丽贝卡！你打算怎么准备婚礼？在纽约？” “丽贝卡一点儿都不用担心，”妈妈稳稳地说，“全由我来办。” “好吧，如果需要帮忙的话，尽管找我。”贾尼丝说，“日子定好了没？” “六月二十二日，”妈妈一边准备咖啡一边说，“下午三点在圣玛丽教堂。” “太好了！”贾尼丝放下杂志，突然认真地看着我，“丽贝卡，我有件事要告诉你们。” “嗯，说吧。”我有点担心地说。 “要不我来给你化新娘妆吧，真的，婚礼上的人我都能化。”贾尼丝深吸一口气。 “太好了！”妈妈欣喜地叫了出来，“丽贝卡，这可是专业化妆啊！” “嗯……真是好极了！” “我在学校学了很多呢。还有一大本书，有好多妆容的图片，可以给你参考。我把书带来了，你看！”贾尼丝把书打开来，一页一页地翻，里面模特儿的妆看起来很过时。 “这是公主舞会妆，给年轻女孩化的。”她上气不接下气地说，“这里还有……埃及艳后妆……要是你想夸张点就化这个。” “还不错！”我虚弱无力地说，“到时候我再看看吧……” 唉，我永远都不要让贾尼丝碰我的脸！ 妈妈端来杯咖啡，“你会请温蒂做蛋糕吧？”贾尼丝对她说。 “当然喽！”妈妈说，“你还记得温蒂·普林斯吗，住梅布里大道的那个？”她跟我补充道，“给你爸爸庆祝退休的时候，她做了那个带割草机图案的蛋糕。她手艺可棒了！”我记得那个蛋糕，上面的糖衣是绿色的，割草机是拿了个火柴盒涂了颜料做的，盒子底下的标签都没给绿色颜料盖住呢。 “这些结婚蛋糕都不错。”我试探着把杂志拿给她们看，“伦敦有家很特别的店，也许我们可以去那儿看看。” “哦，可是我们一定得让温蒂来做蛋糕，不然她肯定会失望的。”妈妈突然表情凝重起来，“你知道吗？她老公最近中风了，那些糖做的玫瑰花可是她的精神支柱啊。” “是这样哦，”我有点罪恶感地放下那本杂志，“好吧……那应该还不错吧。” “我们挺喜欢汤姆和露西的结婚蛋糕的，”贾尼丝叹了口气，“我们把蛋糕最上面那层留了下来，准备给他们孩子做洗礼时候再用。他们现在就在城里，应该不久就会过来跟你道贺呢。时间真快，他们结婚都一年半了！” “真的吗？”妈妈喝了口咖啡，笑着说，“他们有没有……”妈妈委婉地问，“正式开始组织家庭？” “还没，”贾尼丝笑得有点勉强，“他们大概想多享受会儿二人世界。他们还年轻，那么爱对方，而且露西挺专注于工作的。” “我想是吧。”妈妈若有所思地说，“不过太晚了还是不好……” “我知道。”贾尼丝也同意。 她们突然一起转过来看我，我觉察到他们指的是什么。拜托，我才订婚一天而已！饶了我吧！

《购物狂结婚记》

媒体关注与评论

提起英国人，总会联想到谨慎、严肃，小说里的银行经理就是那么个角色。可是当这种性格遇到大大咧咧的购物狂那种活宝，实在是很滑稽的事情，小说里到处是这种矛盾冲突下的幽默，让你对丽贝卡又爱又恨。丽贝卡的嗜好被人利用——购买奢侈品的同时拖欠银行透支，这情形被捅到报纸上。信用危机击垮了她，还有她男友的生意。超出生活正常之需的行为最终带来恶果，喜剧片也有落入低潮的时候。老天总会垂青那些本质善良的女孩儿，尽管她们有这样那样的小毛病。丽贝卡变卖了所有狂购来的东西，在朋友的帮助下支付了欠款，她的男友也摆脱了商业圈里的阴谋，在爱情大团圆里，小说告一段落——不，购物狂找到了新工作，为人们做消费指导，提供时尚咨询。“购物狂”系列是英国作家金塞拉的代表作，有《购物狂的异想世界》、《购物狂结婚记》等，曾长期处于《纽约时报》的畅销书排行榜之中。它们讲述了一个非常简单的道理：购物？当然可以，把整个世界买下来都没有关系，只要你不为此丢掉尊严、爱情等等所有买不来的东西。

《购物狂结婚记》

编辑推荐

《购物狂结婚记》最in爆笑的都会女性小说 账单不是想出来的……靠想像能埋单吗？
人气最高的时尚女性网onlylady倾情推荐 随书呈送onlylady玩美卡一张，给您最完美的优惠
血拼无罪，狂想无限。但失“血”过多，麻烦也多多。 购物狂三部曲全球销量超过2,000,000册，长居《纽约时报》、《出版商周刊》最畅销小说榜！ 同名英文原版书火热销售中：Shopaholic Ties the Knot

《购物狂结婚记》

精彩短评

- 1、索菲的书总是给人一种轻松愉悦的心情，这本书还让人对未来有一丝憧憬，麻雀变凤凰，这应该是每个人都希望的和感兴趣的。前两部写的都非常好，索菲在购物狂系列中给大家一个完美的结尾。
 - 2、和预想中的一样，欢笑，泪水，争吵和爱情。我们的购物狂又一次陷在麻烦里不能自拔。比起前两部来，这一部我觉得稍有逊色，矛盾设置的不够自然，让人很难产生共鸣。但是对于我的初衷——想开怀一笑，看一本轻松自然的小说来说，它和前两部一样，做得很好
 - 3、丽贝卡是所有时尚的女孩子的缩影，处处可以迸发强烈的共鸣，无国界。我猜丽贝卡一定是处女座。虽然书中写的时间是03年什么的，但是看内容应该是2008年之后的故事。所以她也是一个80后。
- 顺便，书中很多地方描写了丽贝卡在难为情或者不敢面对的时候，喜欢鼓弄手边的小东西，或者把它折起来，呵呵。真是一个Little Dull~
- 4、不能怪我上瘾，读这个可比读亚里士多德研究轻松多了。
 - 5、这个系列还看了一本【购物狂姐妹淘】，也看过了它的改编电影《一个购物狂的自白》，电影还不错。书，属于都市轻喜剧，比较无脑，没什么营养。但是确实每个人都会在丽贝卡身上找到自己的影子，习惯给自己找理由啊，无法控制的某个爱好啊，蛮亲切的。这样子，又想起了香港的那部由张柏芝和吴青云主演的喜剧，好像也是关于购物狂的，也很有意思啊。
 - 6、画面感很强
 - 7、女人是天生的购物狂！这本是对于爱购物的女生而言，是参照，是比对，更是警告。购物是快乐的，快乐是我们追求的，但凡事又都得讲个度！
 - 8、只觉得感觉蛮适合拍成电影的，因为有情节。
 - 9、丽贝卡！
 - 10、真爽啊
 - 11、记不得啦~PLAZA？迷糊~
 - 12、轻松解闷小品
 - 13、这本比后面的还好看一点。可见新鲜感过了就越来越差==#
 - 14、其实每个女人潜意识里都是一个购物狂，我有时候也会这样时不时的发作一下，看到漂亮的衣服，有意思的东西，常常就放不了手了，而在冲动购物之后差不多过了一周就会后悔，因此家里总是有许许多多用不着的东西！书中的丽贝卡很有趣，还好有个深爱她的男友一直在她身边！他们的爱情故事很有趣，与以往我看过的不太一样，很有意思的一本书！听说有一系列购物狂的书，我打算再看看其他的几册书！
 - 15、小可爱 最爱她给银行写的各种雷人信件
 - 16、真的很难笑
 - 17、很有意思，非常喜欢！
 - 18、大学时期度过的 蛮好玩的书
 - 19、每个人身上都有购物狂的影子，作者文笔轻松诙谐，却让人感同身受，跟贝基一起笑一起着急
 - 20、1
 - 21、很轻松，很过瘾
 - 22、作
 - 23、为嘛要读这个，因为是帮购物狂朋友借的，不看白不看，就是个快餐小说，一晚上功夫读完，轻松一笑，也不算太浪费时间。
 - 24、精彩的英国式小说~~~
 - 25、大量的场景描写,没有的一本和第二本的幽默和心理活动多,不过竟然是一套3本,缺了这本感觉还是不够完美.
 - 26、这一系列的我都看过了,不错,很喜欢这种幽默轻松的风格.
 - 27、这本没有前面两本好看呢。
 - 28、女主角依然是这么疯狂,也延续了搞笑的风格,适合用来放松时读一读.
 - 29、丽贝卡身上有我们每一个人的影子，这句话实在太对了，没有女人不喜欢漂亮的衣服和珠宝，或

《购物狂结婚记》

者说没有女人不喜欢购物.....

30、购物狂小姐就像圣斗士星矢和坚韧不拔的小强哦（ _ ）

31、没啥可说的，就是购物狂系列的正版书。

32、好想说话阿,无聊死了!

33、购物狂系列中自己看的第一本。完全没有深度可言，女主角放在现实中也肯定是我不会有任何往来的类型，不过由于那种幽默风的叙述口吻倒是意外地不惹人讨厌。作为快餐还是很美味的。

34、虽然结果是我想要的 但是不是那么精彩哟

35、又是一个公主和王子的故事,几乎没有什么悬念比较轻松.在这个压力那么大的社会里,也只有看此类书不需要带着脑子.适时的放松自己到也不失太差的选择

36、小说真的大大幽默了我一把，特别是，LUKE真的得了中年危机！！

37、一直都挺喜欢她的作品的，好看，有趣。

38、挺喜欢这种潮流前线的小说，很过瘾，不错。

PS：这个作者写的小说一直都挺不错的。

39、价格实惠，绝对是正版，发货时间快，送货人员服务态度也周到！非常不错！

40、初三。

41、最喜欢的系列

42、丽贝卡好可爱啊

43、继续看她的小说从《你能保守秘密吗？》一直到《购物狂》系列现在，又出了《家政女王》她的风格一直都没有变书中的人物都是那么真实

44、喜欢书的内容，很贴切实际生活。

45、挺有意思

46、阅读购物狂，于紧张烦躁的生活，不乏起到调味剂效果。每个女孩，或许不至Rebecca般极端，至少也略显端倪地找到了自己的影子。轻松伶俐的阅读，总能给生活带来会心的微笑。

47、轻松，不费脑子

48、已经第三次买了

49、卢贝卡。

50、明显不过的拖延症。

51、好烂。

52、读过就要勇敢滴承认！

53、因为自己是购物狂，所以买了此书，意外得到了惊喜。

54、REBECCA是幸运的,有多少人可以拥有这样两个完美的婚礼呢.羡慕不已,但是这本书最重要的是让我得到了一个曾经失去的朋友.

55、应该是购物狂系列的最后一部，看完不禁惊呼怎么会有这么不节制的人，更要惊呼T居然险象环生。时间有些久了，借用封面上的话来介绍“血拼无罪，幸福无边。超级购物狂嫁给完美先生的麻辣故事”。

56、我说不能说了啊混蛋！

57、呀

58、看到这一本感觉有点重复了，没有新鲜感了

59、14年8月

60、现在还纠结在rebecca会不会在plaze hotel结婚的问题

61、很喜欢，购物狂系列的都好好看噢

62、实在没有看出女主人公的可爱之处。一本一无是处的书。原来欧美也流行这么白痴的书呀。

63、很真实的购物狂，就好像自己心底的那个小小的购物恶魔，喜欢他

64、很好看的书，对主任公的塑造相当成功，她的虚荣心也显得非常可爱，我想每个都市女孩都能从她身上看到自己的影子吧。

65、喜欢看此类书

66、购物狂系列果然没有让我失望，太好看了！

67、延续了金赛拉诙谐幽默的风格，作为系列的第三本，感觉有些拖拉繁琐，但是同样精彩！

68、情节很棒，语言很幽默，很喜欢

《购物狂结婚记》

- 69、休憩212nd，你不知道下一颗巧克力有多甜，她用想不到的方式让我生活更精彩，最初我以为这本《购物狂结婚记》是《杜拉拉升职记》style的无营养女白领速食文学，出于调侃和对她口味的揣摩买了一本想给她读，自己先过过目，结果，出奇的好看，紧张而有趣，情感的感染力相当强，而且，更美妙的是，下面评论一叠声的认为此书比起前两本是下滑，这你妹，这意味着我有两本更加好的书读，啊，时日温馨，岁月静好~
- 70、很轻松的内容，适合休息时间读
- 71、就喜欢金塞拉的风格，整个购物狂系列都让人轻松，感动，期待。
- 72、太有趣啦~~
- 73、我爱瑞贝卡
- 74、必须承认《购物狂系列》里那如同美味薯条般的爆笑情节确实让我迫不及待一口气把这三本小说看完，并产生一种快感。但这同时也让我不得不瞠目结舌。女主人公血拼的生活哲学和奢华的生活态度，还有那童话般梦幻的爱情故事，注定只能存在虚构故事中，若一旦成为现实，便会沦为荒诞可笑的悲剧。没错，这只是小说。看完笑一笑就好了。不必太较真。
- 75、使人心情放松的书....就是拖沓了点.
- 76、强迫自己看了一半，内容很平淡，说不出来感觉，看了很长时间，就是不感兴趣看不下去，也许不适合我
- 77、书写的不错，可惜是外国人写的，真希望我们本土也出类似这样的书，贴近现实
- 78、Tie The Knot
- 79、购物狂的第三本。
- 80、对于喜欢购物的人狠有必要读一下,只不过读完了我更增加了购物的欲望了!
- 81、愉快的阅读--购物狂结婚记之所以读这本书，首先当然是因为它是一本流行书。其次，与自己做过时尚类杂志的背景有关—多少和血拼、LOGO等关键字有接触。尽管索菲所描绘的世界其实距自己，以及其他一般读者，相信都比较远，还是很喜欢这本书。称得上是一次愉快的阅读。美丽豪华的婚礼，伴随真爱和一个十足真金的准老公，对女人总是很有吸引力的。尽管我们的国情，好像总是无法企及--不仅是因为财力，也没有如此对婚礼的热度。如女主人公的母亲，多年积蓄，仅仅为了女儿“一生只有一次”的婚礼。不由令我想起STEVE Martin主演的《拜见岳父大人》，当时有过同样的疑问和叹息。那的确不仅仅是奢侈铺张，还有父母对女儿诚挚的祝福和对婚姻的信任期许。难怪他们的婚礼杂志比国内更有市场。里面的人物很可爱。女主人公固然购物成狂，本性却颇可爱。友情、爱情及亲情，活脱于纸上，未免太过美好了一些，不过小说毕竟是小说。反而男猪角因冷漠势利的母亲而备受伤害云云情节，不欲观之也。
- 82、相信会很好看
- 83、购物狂系列什么的最好看了!! 当当依然出色! ~\(\)/~
- 84、其实这本我不是太喜欢。。。
- 85、哈哈昨天傍晚6点收到书下班回家然后从10点40开始看完蛋了一发不可收拾越看越想看越看越像看.....本来想看一半就睡觉哦ia因为第二天还要上班结果实在是丢不下书就又拿起来看边看边笑。。我都觉得家人会觉得我是不是神经了大半夜的在那笑哈哈哈哈哈#@#@#@#@#@#@#@一直看到3点40终于把整本书都看完了然后还慢慢回想了下情节还不禁发笑呢!! 嘿嘿u之后就睡觉迷糊睡着了早上醒来一看已经8点11了哎! 肯定又是迟到啦1u不过说心里话哦为了这书就算迟到也是值得的哦1!! 推荐下真的非常好看的
- 86、我想读完这个系列啊
- 87、金塞拉脑残粉。。。
- 88、很有趣~结婚环游世界，这是多完美的啊!
- 89、故事一如既往的有趣。只是翻译者在翻译时没有注意与前两本语言上的连贯性，读起来好像写的不是同一人。
- 90、丽贝卡的性格就是对每件解决不了的事都选择逃避，但她幸运的是每次都有对的人对的事来帮助她化解难题。她也能在最后认识错误，但是还是会就范。逃避也是不自信的一种表现，自卑害怕自己解决不了，害怕别人异样的眼光，害怕别人冷言冷语。
- 91、语言很幽默，但是其中的故事离生活有点远，至少是普通人的生活，可能只是故事而已
- 92、女人是不是都是这样的，什么都想买?!

《购物狂结婚记》

- 93、非常喜欢这个系列的，因为我也爱购物，但不是买便宜货，要买就买贵的好的；看了以后，容易复发变购物狂
- 94、觉得主人公的很多特点都和自己很像，看来我也是一个购物狂，哈。
- 95、都结婚了少撒点谎吧~
- 96、整体还不错！但封面有一点破损了。
- 97、一次带着幻想搬喜悦的阅读体验
- 98、我要说话啊
- 99、强烈推荐~爆笑又好玩！
- 100、也许有一点点能够打动你的东西
- 101、喜欢卢克向丽贝卡求婚那点，好浪漫~~~~也喜欢他俩直接的幽默对话~~同时也看到卢克真是的一面，在别人面前总是很沉稳镇静的他，在丽贝卡面前所表现出的难得的脆弱一面，感到很真实，很感动！！同时也深深被丽贝卡总是为别人着想的品质所深深打动！！！！

- 1、我是一只大鸵鸟，遇到问题能躲就躲，讨厌去医院，最怕与人谈心，逃避玩真心话大冒险，最怕洒狗血的时刻...但是新年到了，心愿就是直视问题，解决问题，解决好问题！虽然与女主角一样有这个臭毛病，但是看到一半开始烦她的鸵鸟行径的时候，仿佛看到了自己也被人嫌弃，我想我不得不开始面对一切了...
- 2、看着购物狂左右为难确实是在想不出该怎么解决这个问题好在她的MR Right对她够好问题始终是解决了遇到事情喜欢逃避我也有这毛病可是每到逃无可逃还是得自己解决。
- 3、感觉作者的笔力已经达不到前两集的高度了，看来“一鼓作气，再而衰，三而竭”的真理古今中外概莫能外。不过如果不写下去，那么可爱的丽贝卡没有个妥帖的归宿也会是读者心里的一个遗憾。无论如何，我相信没有一个女孩会舍弃亲情，也没有一个女孩能拒绝梦幻森林睡美人婚礼的诱惑。后面还有两本，因为怕失望，我没再继续看了。
- 4、我想丽贝卡一定是o型血，因为《o型人说明书》上说，o型血的人刚刚买了彩票就像已经中了500万一样。嗯，其实我也是o型血。她有那么多毛病，可是我爱她的fantasy，爱她的家人，爱她的朋友，还有她所有的坏毛病。天啊，我竟然在几天之内就读完了这个系列的3本——为什么图书馆没有后两本？不过，我讨厌这本书的翻译，让我想起了中央六套的那些译制片。真不明白全中国有这么多方言，这么多腔调，为什么偏偏选择了这样子的普通话。台湾国语不是好听多了吗。要是我的英语好到可以读原版书，多美妙~~~
- 5、之所以读这本书，首先当然是因为它是一本流行书。其次，与自己做过时尚类杂志的背景有关——多少和血拼、LOGO等关键字有接触。尽管索菲所描绘的世界其实距自己，以及其他一般读者，相信都比较远，还是很喜欢这本书。称得上是一次愉快的阅读。美丽豪华的婚礼，伴随真爱和一个十足真金的准老公，对女人总是很有吸引力的。尽管我们的国情，好像总是无法企及--不仅是因为财力，也没有如此对婚礼的热度。如女主人公的母亲，多年积蓄，仅仅为了女儿“一生只有一次”的婚礼。不由令我想起STEVE Martin主演的《拜见岳父大人》，当时有过同样的疑问和叹息。那的确不仅仅是奢侈铺张，还有父母对女儿诚挚的祝福和对婚姻的信任期许。难怪他们的婚礼杂志比国内更有市场。里面的人物很可爱。女主人公固然购物成狂，本性却颇可爱。友情、爱情及亲情，活脱于纸上，未免太过美好了一些，不过小说毕竟是小说。反而男猪角因冷漠势利的母亲而备受伤害云云情节，不欲观之也。
- 6、绝对是KILL TIME的好书，可能因为偶家姐妹都有点轻微的购物，所以对这本书中贝基甚是认可！！没有让人爱不释手的感，绝对是可以读读放放的，但是真的会让我心情超好，每次心情不好拿出来看看，所以偶用了差不多2个月才把三本书看完。
- 7、我不愿意自命为购物狂.....但是这可能的发展趋势不容漠视。==b所以才看了这套书，可惜，决定很错误.....故事主人公是购物狂，可惜，作者忘记了题目，写成了个大白痴。。。女主人公完全是没脑凭直觉购物的典型，出事呢就是鸵鸟模式。。。作者写作模式也很单纯，先描写主人公的无差别乱购物行为，再搞出个事件来，然后通过主人公的烂生活性格把事件不停得搞糟。。。但是其中又总是穿插着解决事情方式的暗示——问题在于还埋得很浅！很容易就能被发现到蛛丝马迹！.....哎，主人公是白痴，难道读者也是白痴么？！！超级让人抓狂。。。情节弱智，主人公弱智，对精品的描写也很烂。。。没价值阿没价值。。。
- 8、我简直是爱死她了，贝丽卡小姐，当然还有英俊帅气的卢克先生。唔，虽然我才看到三分之一，不过真得很好看。正在和贝丽卡一起纠结中，是在美国办婚礼还是在英国办婚礼。也许是因为看书的时候心情不好，总是感觉忧伤得不行。特别是讨厌卢克的妈妈，拜托，这种心肠的女人。啊，激动了，激动了。还是请大家好好享受这本书吧。话说我也很想要1930的古董酒柜呀~
- 9、身为女子，岂曰无衣？衣服是性别，衣服是空间，衣服是阶层，衣服是权力，衣服是表演，衣服是手段，衣服是展现，衣服是揭露，衣服是阅读与被阅读，衣服是说服。服装是一种高明的政治，政治是一种高明的服装。GDP无法累积出幸福，泡沫经济无法幻灭品味，信用卡数字无法伪装美学天赋，人造皮革无法取代ARMANI的羊驼呢。“时尚精神病”患者比世界上大部分的人健康，她们从不和人进行哲学辩论，而是持续在服装店无怨无悔。克制购物欲，是专断的道德主义，因为欲望从来没有不景气的时候。主人公华丽登场，丽贝卡·布鲁姆伍德，索菲·金塞拉的笔下不折不扣的购物狂，前两个季度屡次在人生悬崖边靠着难以置信的好运气（参加购物狂的异想世界与纽约血拼记）屡次咸鱼

《购物狂结婚记》

翻身，找到了全英金龟婿榜首的卢克作男友，还拥有了一份最贴近潮流的工作——高级百货公司的私人服装顾问。作为专业的服装顾问，熟练应用“曼哈顿式速检”是基本功：从上至下打量对方三秒，估算出这套行头值多少美金。在这里她除了用“速检”打量每一个顾客外，还顺利地把自己的部分购物欲望转嫁到使顾客掏钱购买之上。不过不用怀疑购物狂的本性，看到所有精致漂亮的东西，丽贝卡就完全不顾男友设立联合帐户的初衷，疯狂地刷卡。订婚之后，一个相当痛苦的境地突然落在这位傻大姐面前，到底是应该在曼哈顿最高级的酒店举办场名流云集的梦幻豪宴，还是回英国的乡下同自己的父母过一个传统却温馨的婚礼？卢克的生母、富豪埃莉诺操把曼哈顿的婚礼包装为弦乐队、鱼子酱、海鲜Bar、8000美元的蛋糕与“魔法森林”交织的恢弘场面，每一次听到婚礼公司的主事汇报这些细节都让丽贝卡幸福地直眩晕。同时英国乡下父母也正在费尽心力想让女儿的婚礼能勾起她童年的点滴，重温家族的悠远传统。左边是时尚患者的强力春药加婚庆公司的巨额违约金，右边是父母一片舐犊之情，两难之境叫人憋着快读不敢喘大气。一次次的欲言又止，误会丛生，典型的好莱坞爱情轻喜剧桥段。接着事情似乎有了转机，卢克因同埃莉诺关系僵化，决定取消在曼哈顿的婚礼。然而丽贝卡为了使卢克母子能缓和，还是决定让曼哈顿的婚礼继续，那真叫一个曲折跌宕！最后……恕我不便剧透。曼哈顿的生活是忙碌且物质的，丽贝卡在这样的环境里快速地学会了“速检”，调动身体的每部分全身心地扮演购物狂角色。购物狂与“速检”，在我看来已不完全是一种类强迫症的表征。全纽约都是“曼式速检”，禁欲是虚妄的说法。如果有钱，我也想再换个hermes的小包挎在肩头，配上philosophy的粗纹骆毛衣，在秋意陶然的街头走一走。这个世界用种种阴谋手段培养购物狂，对付我这样的女文青也大有妙招。那些无孔不入的广告宣扬着类似的Ideology：床单不再属于室内装潢的脉络而是梦的超心理学层次；巴洛克雕花水晶不再是交际界面而一种场景文学修饰；苏格兰马球女孩裙不再是教养的个征而是居住环境的身体意识——物价的价值来自超越物件的使用诠释全新物件观点。好吧，既然疯狂如丽贝卡都能找到她的幸福，我为何不在这个物质世界面前束手就缚？

10、一切太疯狂。必须承认《购物狂系列》里那如同美味薯条般的爆笑情节确实让我迫不及待一口气把这三本小说看完，并产生一种快感。但这同时也让我不得不瞠目结舌。女主人公血拼的生活哲学和奢华的生活态度，还有那童话般梦幻的爱情故事，注定只能存在虚构故事中，若一旦成为现实，便会沦为荒诞可笑的悲剧。没错，这只是小说。看完笑一笑就好了。不必太较真。

11、我看得第一本金赛拉的书是《家政女王》，比较过瘾，比如看了一部励志电影，使我好好努力的念头又像北风下的白云漂浮了一段时间。在那本书的封底上看到，上海人民出版社还出了她的另外几本书，就开始在潘家园这个聚宝盆留意了。功夫不负有心人，果然又淘到了这本书，拿回家就一口气读完了。作者用了一个很特别的手法，用女主角收到的各式各样的来信放在每章的开头，从侧面对其性格和行为进行了一番描述，并且经常利用金赛拉那种欢快的幽默方式让人忍俊不禁。书里最主要的冲突就是同时准备的两场婚礼，其实我们也可以预料到结尾必然是一个好人扬眉吐气坏人垂头丧气的皆大欢喜。不过主人公的这种奢华而无顾忌的生活，是很多现代女子所追求并且正在实践的，也正是流行小说最重要的特性，必须要打中靶的的关注点。我特想学一学那种口气，就是什么“揭露了资本主义社会人们虚伪的面孔，追逐金钱的无耻行径”之类的话。但又何必提高那种高度呢？一本流行小说而已。

12、这书很是个拍成电影，或者说作为书它没什么营养，可以直接当剧本用了。这是这书在商业社会的运气，也是它作为书的悲哀吧

《购物狂结婚记》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000.com